



# 朝花夕拾

文/鲁迅 图/汪钰元



# 朝花夕拾

文/鲁迅 图/汪锰元

---

(京)新登字083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朝花夕拾/鲁迅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17.9

ISBN 978-7-5153-4918-3

I.①朝... II.①鲁... III.①鲁迅散文—散文集 IV.①I210.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25771号

---

责任编辑 侯群雄 岳 虹

装帧设计 李 平

---

出版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东四十二条21号 邮政编码：100708

网 址 [www.cyp.com.cn](http://www.cyp.com.cn)

门市部 010-57350370

编辑部 010-57350402

印 刷 鸿博昊天科技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

规 格 660×970 1/16

印 张 7.5

字 数 88千字

版 次 2017年10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 价 19.80元

---

本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凭购书发票与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10)57350337

---

## 《朝花夕拾》导读

《朝花夕拾》是我国现代著名作家鲁迅创作的一本散文集,写作于1926年2月到11月期间,共有10篇作品;其中前5篇写于北京,后5篇写于厦门。最初以《旧事重题》为总题,在《莽原》杂志上陆续发表。1927年5月,鲁迅在广州重新加以编订,改名《朝花夕拾》,并添写了《小引》和《后记》,1928年9月由北京的未名社出版。这是一本回忆性质的小品散文,作品以优美的笔调,真挚的感情,记述了作者的童年和青少年时期——大致从1890年到1912年之间的生括。同时,作品也从侧面反映了当时中国社会的面貌,对保守的旧势力、旧文化和国民的劣根性进行了批判。

《朝花夕拾》是了解中国白话文学的入门书。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初,日本汉学家增田涉在上海内山书店结识鲁迅,并向他请教学习中国文学的门径,鲁迅向他推荐的入门书就是《朝花夕拾》。《朝花夕拾》也是学习写作的入门书。当代著名作家孙犁在一篇关于写作修养的文章中说:“在中国,从鲁迅的《朝花夕拾》读起,这是那样真实而又感人的一本小书,它教给我们记录和回忆生活的方法,使我们能把生活里有意义的部分保存下来,传世益人。”

该书开篇作品为《狗·猫·鼠》,包含的内容非常丰富,叙述

跌宕起伏，鲁迅从自己的仇猫说到狗的仇猫和狗猫交恶的传说，再说到自己仇猫的真实原因是小时候一只猫吃了自己饲养的可爱的小小的隐鼠，但这只是保姆长妈妈的说法；实际情况是，他的小隐鼠想沿着长妈妈的腿往上爬，被长妈妈一脚踩死了。但作品真正的核心是表现童年时代与动物有关的民间文化对鲁迅深刻的影响。老鼠的可爱就是通过民间艺术的形式潜移默化形成固定的观念的。

《阿长与〈山海经〉》，从故事上说是前一篇的继续。女工阿长成为故事的主角。童年记忆中的阿长并不是个可爱的人，因为愚昧和迷信，阿长讲究各种在儿童看来繁复的令人不耐烦的礼节。但作品的重点却在最后的部分，就是这个一向并不让人喜欢的没有文化的女佣，却突然给鲁迅买来了他一直渴望着的绘图的《山海经》。按鲁迅所说：“这四本书，乃是我最初得到，最为心爱的宝书。”

第三篇《〈二十四孝图〉》是关于童年时代阅读经历的回忆。作者从与欧美国家比较中，道出中国儿童出版物的可怜状态：“我所收得的最先的画图本子，是一位长辈的赠品：《二十四孝图》。这虽然不过薄薄的一本书，但是下图上说，鬼少人多，又为我一人所独有，使我高兴极了。”图画书是作者喜欢的，“但是，我于高兴之余，接着就是扫兴，因为我请人讲完了二十四个故事之后，才知道‘孝’有如此之难，对于先前痴心妄想，想做孝子的计划，完全绝望了。”从而揭示封建孝道的虚伪与残酷，以及其对人性的压迫。

第四篇《五猖会》和第五篇《无常》是关于童年时代对民间艺术活动的回忆。在《五猖会》中，作者到东关去看五猖会，是“儿时所罕逢的一件盛事，因为那会是全县中最盛的会，东关

又是离我家很远的地方”，但就在大家兴高采烈的时候，父亲出来了，让他先背熟一段枯燥的经书才能上船出发。多年后，五猖会上的热闹都忘记了，只记住了父亲逼他背书的那一段难忘的经历。《无常》是从对迎神赛会的回忆开始，“活无常”是迎神赛会中的“鬼物”之一，但“人民之于鬼物，惟独与他最为稔熟，也最为亲密，平时也常常可以遇见他”。作者介绍了各种显现形式的无常，有城隍庙里用铁索钩人的无常，有“大戏”或者“目连戏”里的无常，最后又回到迎神赛会上的无常，作者对无常表达了强烈的喜爱之情，因为“他爽直，爱发议论，有人情，——要寻真实的朋友，倒还是他妥当”。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人们熟知的经典篇章。三味书屋是作者小时候读私塾的地方，是成长过程中的一个难忘阶段。通过对百草园里丰富的儿童游戏活动与僵化的私塾教育的对比，表达他对封建教育制度的揶揄和不满，批判封建教育对儿童天性、本性的束缚和压迫。

《父亲的病》记叙对鲁迅一生影响甚大的事件：父亲的病和死。文中出现了三个作者痛恨的人物，两个是给父亲看病的所谓“名医”，他们诊金高、架子大、脾气古怪，但缺乏真正治病的本领。这对鲁迅的精神刺激很大，多年之后，他在日本留学时决定学习西医，和与包括中医在内的封建传统文化决裂，都与这个事件有关。衍太太是在《父亲的病》和下一篇《琐记》中出现的一个典型形象。在《父亲的病》中，衍太太只是与长妈妈一样繁琐、多事；而在《琐记》中，衍太太就更为卑劣、阴险了，她是鲁迅多年后最厌恶的“流言家”的典型。

当然，在《琐记》中，衍太太只是引子，主要的内容是作者离开家乡到南京就读新式学堂的经历。同后一篇《藤野先生》

中的有关描写一样，在《琐记》中，鲁迅尖锐地讽刺了新旧过渡时代所谓新式教育的徒有虚名——“爬上天空二十丈和钻下地面二十丈，结果还是一无所能，学问是‘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了。”

最后两篇《藤野先生》和《范爱农》是很有分量的篇章。回忆的内容包括鲁迅在日本留学时期的生活和从日本回国后辛亥革命爆发前后在绍兴短暂的教育工作。两篇作品分别记述了一位作者尊敬和同情的人物。范爱农正直倔强，富有爱国情怀，不满旧社会、追求革命，但在辛亥革命后备受迫害，作品表达出强烈的同情和悼念。《藤野先生》成功塑造了作者在日本仙台医专留学时期的老师藤野严九郎先生。从这两篇怀人散文中，可以看到鲁迅所赞许的人格特征：正直、诚实、质朴等。

综上所述，鲁迅的《朝花夕拾》为我们展示了从家庭到学校、从城市到农村、从古老的绍兴到日本仙台等一系列广阔的生活画面。与鲁迅的其他文集相比，《朝花夕拾》写的是个人的回忆，因此带有相当的抒情色彩，显得安详、平和。但是，作者在回忆的诗情画意中并没有忘记现实生活中还没有完全结束的与“正人君子”们的斗争，因而，在叙述中常常不经意地出现对以陈源为代表的“现代评论派”的“旁敲侧击”，例如在《狗·猫·鼠》中的开头就有大量关于“现代评论派”的“典故”，如“名教授”“落水狗”等，所以，要想完全读懂《朝花夕拾》，还要同时阅读鲁迅在此前后的其他文章，尤其是《华盖集》《华盖集续编》中的杂文。

钱振文（博士、鲁迅研究专家）

# 目 录

小引	003
狗·猫·鼠	005
阿长与《山海经》	015
《二十四孝图》	026
五猖会	037
无常	043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051
父亲的病	058
琐记	064
藤野先生	073
范爱农	083
后记	093



---

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  
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  
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



## 小引

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中国的做文章有轨范，世事也仍然是螺旋。前几天我离开中山大学的时候，便想起四个月以前的离开厦门大学；听到飞机在头上鸣叫，竟记得了一年前在北京城上日日旋绕的飞机。我那时还做了一篇短文，叫做《一觉》。现在是，连这“一觉”也没有了。

广州的天气热得真早，夕阳从西窗射入，逼得人只能勉强穿一件单衣。书桌上的一盆“水横枝”，是我先前没有见过的：就是一段树，只要浸在水中，枝叶便青葱得可爱。看看绿叶，编编旧稿，总算也在做一点事。做着这等事，真是虽生之日，犹死之年，很可以驱除炎热的。

前天，已将《野草》编定了；这回便轮到陆续载在《莽原》上的《旧事重提》，我还替他改了一个名称：《朝花夕拾》。带露折花，色香自然要好得多，但是我不能够。便是现在心目中的离奇和芜杂，我也还不能使他即刻幻化，转成离奇和芜杂的文章。或者，他日仰看流云时，会在我的眼前一闪烁罢。

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

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留存。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文体大概很杂乱，因为是或作或辍，经了九个月之多。环境也不一：前两篇写于北京寓所的东壁下；中三篇是流离中所作，地方是医院和木匠房；后五篇却在厦门大学的图书馆的楼上，已经是被学者们挤出集团之后了。

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鲁迅于广州白云楼记

## 狗·猫·鼠

从去年起，仿佛听得有人说我是仇猫的。那根据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兔和猫》；这是自画招供，当然无话可说，——但倒也毫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很有点担心了。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笔墨的，写了下来，印了出去，对于有些人似乎总是搔着痒处的时候少，碰着痛处的时候多。万一不谨，甚而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负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之流，可就危险已极。为什么呢？因为这些大脚色是“不好惹”的。怎地“不好惹”呢？就是怕要浑身发热之后，做一封信登在报纸上，广告道：“看哪！狗不是仇猫的么？鲁迅先生却自己承认是仇猫的，而他还说要打‘落水狗’！”<sup>①</sup>这“逻辑”的奥义，即在用我的话，来证明我倒是狗，于是而凡有言说，全都根本推翻，即使我说二二得四，三三见九，也没有一字不错。这些既然都错，则绅士口头的二二得七，三三见千等等，自然就不错了。

我于是就间或留心着查考它们成仇的“动机”。这也并非敢妄学现下的学者以动机来褒贬作品的那些时髦，不过想给自己预先洗刷洗刷。据我想，这在动物心理学家，是用不着费

---

<sup>①</sup> 这是陈源（陈西滢）《致志摩》一文中的话。本文以及《朝花夕拾》中的其他篇章都多处引用陈源文章中的语句讥讽陈源。

什么力气的，可惜我没有这学问。后来，在覃哈特<sup>①</sup>博士(Dr. O. Dähnhardt)的《自然史底国民童话》里，总算发见了那原因了。据说，是这么一回事：动物们因为要商议要事，开了一个会议，鸟、鱼、兽都齐集了，单是缺了象。大家议定，派伙计去迎接它，拈到了当这差使的阄的就是狗。“我怎么找到那象呢？我没有见过它，也和它不认识。”它问。“那容易，”大众说，“它是驼背的。”狗去了，遇见一匹猫，立刻弓起脊梁来，它便招待，同行，将弓着脊梁的猫介绍给大家道：“象在这里！”但是大家都嗤笑它了。从此以后，狗和猫便成了仇家。

日耳曼人走出森林虽然还不很久，学术文艺却已经很可观，便是书籍的装潢，玩具的工致，也无不令人心爱。独有这一篇童话却实在不漂亮；结怨也结得没有意思。猫的弓起脊梁，并不是希图冒充，故意摆架子的，其咎却在狗的自己没眼力。然而原因也总可以算作一个原因。我的仇猫，是和这大大两样的。

其实人禽之辨，本不必这样严。在动物界，虽然并不如古人所幻想的那样舒适自由，可是噜苏做作的事总比人间少。它们适性任情，对就对，错就错，不说一句分辩话。虫蛆也许是不干净的，但它们并没有自命清高；鸷禽猛兽以较弱的动物为饵，不妨说是凶残的罢，但它们从来就没有竖过“公理”“正义”的旗子，使牺牲者直到被吃的时候为止，还是一味佩服赞叹它们。人呢，能直立了，自然是一大进步；能说话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能写字作文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然而也就堕落，因为那时也开始了说空话。说空话尚无不可，甚至于连自己也不知道说着违心之论，则对于只能嗥叫的动物，实在免不得“颜

---

① 覃哈特(1870—1915)，今译德恩哈尔特，德国文史学家，民俗学家。

厚有忸怩”。假使真有一位一视同仁的造物主，高高在上，那么，对于人类的这些小聪明，也许倒以为多事，正如我们在万生园里，看见猴子翻筋斗，母象请安，虽然往往破颜一笑，但同时也觉得不舒服，甚至于感到悲哀，以为这些多余的聪明，倒不如没有的好罢。然而，既经为人，便也只好“党同伐异”，学着人们的说话，随俗来谈一谈，——辩一辩了。

现在说起我仇猫的原因来，自己觉得是理由充足，而且光明正大的。一，它的性情就和别的猛兽不同，凡捕食雀、鼠，总不肯一口咬死，定要尽情玩弄，放走，又捉住，捉住，又放走，直待自己玩厌了，这才吃下去，颇与人们的幸灾乐祸，慢慢地折磨弱者的坏脾气相同。二，它不是和狮虎同族的么？可是有这么一副媚态！但这也许是限于天分之故罢，假使它的身材比现在大十倍，那就真不知道它所取的是怎么一种态度。然而，这些口实，仿佛又是现在提起笔来的时候添出来的，虽然也像是当时涌上心来的理由。要说得可靠一点，或者倒不如说不过因为它们配合时候的嗥叫，手续竟有这么繁重，闹得别人心烦，尤其是夜间要看书，睡觉的时候。当这些时候，我便要用长竹竿去攻击它们。狗们在大道上配合时，常有闲汉拿了木棍痛打；我曾见大勃吕该尔（P. Bruegel d. Ä.）的一张铜版画 *Allegorie der Wollust*<sup>①</sup> 上，也画着这回事，可见这样的举动，是中外古今一致的。自从那执拗的奥国学者弗罗特（S. Freud）<sup>②</sup> 提倡

---

① 大勃吕该尔（1525—1569），通译勃鲁盖尔，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法兰德斯的讽刺画家。*Allegorie der Wollust*，德语，情欲的喻言。

② 弗罗特（1856—1939），通译弗洛伊德，奥地利精神病学家，精神分析学说的创立者，著有《梦的解析》。

了精神分析说——Psychoanalysis，听说章士钊先生是译作“心解”的，虽然简古，可是实在难解得很——以来，我们的名人名教授也颇有隐隐约约，检<sup>①</sup>来应用的了，这些事便不免又要归宿到性欲上去。打狗的事我不管，至于我的打猫，却只因为它们嚷嚷，此外并无恶意，我自信我的嫉妒心还没有这么博大，当现下“动辄获咎”之秋，这是不可不预先声明的。例如人们当配合之前，也很有些手续，新的是写情书，少则一束，多则一捆；旧的是什么“问名”“纳采”，磕头作揖，去年海昌蒋氏在北京举行婚礼，拜来拜去，就十足拜了三天，还印有一本红面子的《婚礼节文》，《序论》里大发议论道：“平心论之，既名为礼，当必繁重。专图简易，何用礼为？……然则世之有志于礼者，可以兴矣！不可退居于礼所不下之庶人矣！”然而我毫不生气，这是因为无须我到场；因此也可见我的仇猫，理由实在简简单单，只为了它们在我的耳朵边尽嚷的缘故。人们的各种礼式，局外人可以不见不闻，我就满不管，但如果当我正要看书或睡觉的时候，有人来勒令朗诵情书，奉陪作揖，那是为自卫起见，还要用长竹竿来抵御的。还有，平素不大交往的人，忽而寄给我一个红帖子，上面印着“为舍妹出阁”“小儿完姻”“敬请观礼”或“阖第光临”这些含有“阴险的暗示”的句子，使我不花钱便总觉得有些过意不去的，我也不十分高兴。

但是，这都是近时的话。再一回忆，我的仇猫却远在能够说出这些理由之前，也许是还在十岁上下的时候了。至今还分明记得，那原因是极其简单的：只因为它吃老鼠，——吃了我饲养着的可爱的小小的隐鼠。

---

① 旧同“捡”。



年画《老鼠娶亲》